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宾阳县陈岭膨润土开采 60000t/a 项目（建设期）

建设地点：宾阳县宾州镇

验收单位：宾阳县陈岭膨润土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宾阳县陈岭膨润土开采 60000t/a 项目（建设期）	行业类别	露天 非金属 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宾阳县陈岭膨润土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宾阳县水利局 2016年1月13日，宾水利[2016]9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批复机关、文号及 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批复机关、文号及 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本项目实际建设期共6个月，2016年4月~2016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单位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宾阳县陈岭膨润土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宾阳县陈岭膨润土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同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办法等3个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水规范[2020]4号）的规定，2022年1月23日，宾阳县陈岭膨润土有限公司在宾阳县宾州镇主持召开了宾阳县陈岭膨润土开采60000t/a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监测单位宾阳县陈岭膨润土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同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等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水土保持监测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宾阳县陈岭膨润土开采60000t/a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宾阳县陈岭膨润土矿位于宾阳县宾州镇三韦村陈岭屯，矿区地理坐标：东经108°54'30"~108°55'51"北纬23°16'22"~23°17'00"。矿区与宾州镇有简易公路相通，东至黎塘31km，南至南宁90km，均有二级公路相通，交通十分便利。开采矿种为膨润土，矿山采矿规模为6万t/a，开采深度自标高+115m~+78m标高。

矿山建设期建设内容包括堆矿场区、生活及配套区、矿山道路

区、临时堆土场等 4 个分区修建基建设施。矿山建设期总扰动地面面积为 2.88hm²（其中堆矿场区 1.37hm²，生活及配套区 0.2hm²，矿山道路区 1.15hm²，临时堆土场 0.16hm²），由于矿山建设期期间尚未开采作业，故露天开采区不纳入本次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验收范围。矿山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00 万元。矿山建设期建设共 6 个月，2016 年 4 月~2016 年 9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6 年 1 月 13 日，宾阳县水利局以《关于宾阳县陈岭膨润土开采 60000t/a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宾水利[2016]9 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设计及施工过程中无重大变更情况。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无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自行开展矿山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于 2022 年 1 月编制了《宾阳县陈岭膨润土开采 60000t/a 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除矿山建设期不涉及拦渣率、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的计算外，各项治理指标基本达到了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8.89%，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88.24%，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1月，宾阳县陈岭膨润土有限公司委托广西同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宾阳县陈岭膨润土开采60000t/a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建设单位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实施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工程建设产生的人为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基本具备验收条件，同意组织验收。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水土保持措施，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1.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2.建设单位在生产过程中要落实好运行期水土保持措施，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及时将监测结果报送到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宾阳县陈岭膨润土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成员		宾阳县陈岭膨润土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宾阳县陈岭膨润土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西同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西水土保持学会			专家